**國立台南高商107學年度第一學期「合作教育盃」拔河比賽競賽規程**

一、宗 旨：加強推行學校合作教育、提昇運動風氣、培養團體榮譽，以達成身心健全、文武合一之教育目標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員工消費合作社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體育運動組。

四、比賽日期：107年10月17日開始。

五、地點：本校籃球場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9月28日止(高二女生組、高一女生組及高三女生組不用報名，全部參

 加)。

七、分組：

(一) 高一女生組、高二女生組、高三女生組、高男組。

八、比賽制度：

(一) 以班為單位，每班報名一隊，每隊正選二十人，候補三人。

(二) 高男組得以科為單位，每隊正選二十人，候補三人。

(三) 採單淘汰賽。

九、比賽規則：

 (一) 採中華民國拔河競賽規則。

1. 不得穿釘鞋或打赤腳。
2. 最後一位隊員須戴安全帽。
3. 參賽同學必須穿著運動服裝。
4. 每場比賽為3局，先勝2局者為勝隊，取得晉級資格。
5. 每局出賽人數10人，1、2局人員不得重複，若1、2局各一勝一負則需加比第3局，第3局人員則由1、2局各出5名人員或候補人員出賽(1、2局隊員最多可各出5名)。
6. 高男組每局以50秒，高女組每局以40秒分出勝負。

十、抽籤日期： 107年10月4日中午12點20分。

十一、錦標：錄取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前四名。

十二、獎懲：

 (一) 前四名者頒發優勝錦旗一面。

1. 成績列入榮譽班級競賽之計分。
2. 無故棄權或運動精神欠佳者，請學務處議處。

十三、經費：由本校相關經費及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補助支應。

十四、本競賽規呈校長核可後實施。